

2026年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

2026-05-13

一、总则

依据《西南科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西南科大发〔2026〕12号）、学校2026年本科生转专业与大类分流工作通知及日程安排，制定实施细则。在尊重学生专业学习意愿、激发学生学习兴趣、促进学生成长成才的前提下，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择优选拔。

二、细则适用对象

2023 级、2024 级、2025 级全日制本科在籍学生。

三、转专业工作小组

（略）

四、申请资格与限制条件

1. 允许院内各专业学生转出到学校其他专业；

2. 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，应符合《西南科技大学转专业管理办法》中的申请资格和条件。同时，依据有关政策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学生不得申请转专业：

(1) 受过纪律处分且在影响期的学生；

(2) 按照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应予退学的；

(3) 处于休学或保留学籍状态的；

(4) 存在拖欠应缴纳学费、住宿费等情况；

(5) 专科升入本科学习的学生、第二学士学位的学生；

(6) 在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（含委托培养、单独招生或学校招生章程已明确约定）的学生。

3. 2023、2024级的学生转入本院专业，需降级从2025级开始修读；2023、2024级转专业学生总数不超过该专业招收计划总数的百分之二十。

4. 因疾病、特殊困难、专长等申请转专业的具体条件：

(1) **因疾病申请转专业**：学生须提供三级甲等及以上医院出具的正式诊断证明、病历、检查报告等完整医疗材料，证明当前所学专业的课程学习、实验实训、实习实践等教学环节，会对身体健康造成明显损害或加重病情，且转入目标专业无相关健康限制，经学院工作小组审核确认后，纳入常规转专业评审流程。

(2) **因特殊困难申请转专业**：学生须提供家庭重大变故、家庭经济特殊困难、地域与生活适配困难、学业适应困难等有效证明材料（如户籍证明、社区/村委会证明、相关部门正式文件、学业成绩佐证等），证明继续在原专业学习存在难以克服的实际障碍，转入目标专业可显著缓解自身困境，经学院工作小组审核综合认定后，纳入常规转专业评审流程。

(3) **因专长申请转专业**：学生须提供在目标专业领域的突出专长证明，包括学科竞赛获奖（校级二等奖及以上）、专利授权、学术论文、科研项目参与证明、职业技能证书等材料，证明具备转入专业所需的核心能力

五、各专业接收计划（2026年度）

接收年级	专业名称	2025级	2024级	2023级	合计
2025级	自动化	16	2	1	19
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16	2	1	19
	人工智能	10	1	1	12
	电子信息工程	16	2	1	19
	通信工程	12	1	1	14
合计：		70	8	5	83

注:转专业需跨专业大类；如果2023、2024级的指标没有用完，指标自动划入2025级使用。

六、考核方式与综合成绩计算

（一）资格审查

学院对所有申请转专业及大类分流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，符合条件的学生参与考核选拔。因疾病、特殊困难、专长申请转专业的学生，需额外提交对应证明材料，一并纳入资格审查。

（二）考核组成

综合成绩=学生目前已修所有课程平均学分绩点成绩（50%）+面试成绩（50%）。

平均学分绩点成绩=[(平均学分绩点-1) *10+60]

面试：主要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；学习、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；事业心、责任感、遵纪守法、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；创新精神和能力、科研创新潜质等；本专业的发展潜力以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；考生运用本学科知识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。针对疾病、特殊困难、专长类申请学生，面试环节重点核查证明材料真实性、适配性与转专业合理性。

（三）录取规则

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录取；会同时公布拟录取与递补名单，如果拟录取名单中有学生因故无法被录取，则由递补名单中学生依次录取；同时被两个志愿录取的学生，须按时进新教务系统选择一个志愿确认，逾期未选默认录取至第一志愿。

七、课程认定办法

1. 转专业学生成绩认定工作参照《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本科转专业学生课程学分认定实施细则》（西南科大信控字〔2025〕42号）执行；
2. 无法由《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本科转专业学生课程学分认定实施细则》认定的课程由相应专业给出替代意见；
3. 课程成绩认定中存在异议或出现特殊情况的，提交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并给出结论。

八、工作流程

1. 5月7日前，学院将转专业实施细则上报学校进行审核，5月12日前在信控学院网站及“新教务系统”发布细则。
2. 5月13日08:30—5月17日17:30前，学生登录“新教务系统”，查阅各学院转专业实施细则，在线填报志愿并完成提交（最多可填报2个志愿）。因疾病、特殊困难、专长申请转专业的学生，须在系统填报时标注特

[首页](#) [学院概况](#) [党群工作](#) [学科建设](#) [师资力量](#) [人才培养](#) [科学研究](#) [学生工作](#) [继续教育](#) [产教融合](#) [校友之家](#)

考核具体安排通知。

4. 5月28日前，学院完成对申请转入学生的考核，确定拟录取和递补学生名单并在本院网站进行公示（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），5月31日前，拟录取的学生进入新教务系统进行确认。

5. 6月2日前，学院完成转专业学生递补录取，递补学生进行网上确认；并将转专业最终录取结果上报教务处。

6. 6月3-5日，学校进行最终转专业录取名单公示。

九、其他事宜

1.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需密切关注学校教务处和各学院网站主页，具体事宜以教务处和各学院网站主页有关通知为准。

2. 本细则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，与学校文件冲突时以学校文件为准。

3. 转专业及分流工作咨询电话：0816-6089330。

4. 本次工作设立学校监督举报电话：

教务处：0816-6089095、6089101

学院纪委办公室：0816-6089327

西南科技大学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

2026年5月6日

[组织机构](#)

[校园门户](#)

[学校主页](#)

[联系方式](#)